

证券代码：832418

证券简称：天物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叶苏青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的《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5-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